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亨通光电”）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5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或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虞卫兴先生主持，审议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一项议案，相关决议如下：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虞卫兴先生、徐晓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第五届第四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孙建锋先生共同组成第九届监事会。

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01 提名虞卫兴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否决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02 提名徐晓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否决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亨通光电关于监事会换届的公告》（亨通光电：2024-043 号）。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五日